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计划表

招标人名称	白银市白银区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名称	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白银区）作业设计		
招标内容（项目概况）	白银区建设灌草综合治理面积 9.5 万亩，其中人工造灌木林 8.0 万亩，人工种草 1.5 万亩，建设小型水利水保设施 10 处，造林作业道路 39 公里。		
估算金额	设计费 109 万元		
资金来源	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财政资金等多渠道筹措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	委托招标		
招标公告预计发布时间	2026 年 8 月至 2026 年 9 月		
招标计划发布时间	2026 年 07 月 01 日		
联系人	王 伟	联系电话	13909437782
备注	本招标计划仅作为潜在投标人提前了解招标信息的参考，所列招标项目实际内容以最终发布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为准。		

注：此表须加盖项目法人（招标人）公章，立项文件以附件形式上传。

白银市林业和草原局

市林草函字〔2026〕8号

白银市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转发《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 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可 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的通知

靖远县、景泰县、白银区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相关要求，我局组织编制完成了《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简称《项目可研报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达到了国家和省上规定的深度要求，项目主管单位为白银市林业和草原局，实施单位为靖远县林业和草原局、景泰县林业和草原局、白银区林业和草原局。市发改委对《项目可研报告》进行了批复。

现将《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的批复》（市发改农经〔2026〕86号）转发你们，请你们按照批复内容尽快开展项目建设。

附件：《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的批复》



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市发改农经〔2026〕86号

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 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市林草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审批〈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报告》（市林草发〔2026〕45号）收悉。经甘肃弘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专家和有关单位代表，对国家林业和草原局西北调查规划院编制的《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评审。根

据评审意见，编制单位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修改和完善，修改后可行性研究报告基本达到了国家和省上规定的深度要求。经研究，原则同意该可行性研究报告。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项目区位于白银市靖远县、景泰县、白银区，处于腾格里沙漠南缘沙化扩张敏感区，又紧邻黄河廊道生态关键区，符合《“三北”工程总体规划》“聚焦重点沙区、流域，集中力量攻坚”布局原则和明确的重点治理空间，与国家生态治理区域布局精准对接。项目通过防沙固沙、生态修复等综合举措，助力提升区域林草植被覆盖度、治理沙化土地，进一步完善区域生态防护体系，巩固沙化土地治理成果，遏制腾格里沙漠南移，保障黄河上游生态安全，切实筑牢西部生态安全屏障、推进中部沿黄地区生态走廊。

二、项目名称、项目代码及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

项目代码：2411-620400-04-01-717551。

项目单位：白银市林业和草原局。

三、建设地点

靖远县、景泰县、白银区。

四、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灌草综合治理总面积 33.7 万亩，其中人工造灌木林 27.8 万亩、人工种草 5.9 万亩，建设小型水利水保设施 52 处，配套造林作业道路 135 公里。

五、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27892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561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1434 万元，预备费 840 万元。资金来源为申请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财政资金等多渠道筹措。

六、建设工期

项目建设期 3 年。

七、文件有效期

本批复文件是确定建设项目的依据，自印发之日起，2 年内未开工，文件自动失效。

八、其他需要明确的事项

请按照批复内容和要求抓紧开展项目初步设计等前期工作，在初步设计阶段，进一步优化项目设计方案，确保项目质量安全、技术合规、经济合理。项目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严格履行建设程序，切实加强项目管理，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早日建成发挥效益。

附件：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黄河廊道

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招标事项核准意见表

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年3月25日



附件:

甘肃省白银市腾格里沙漠南缘防沙固沙及 黄河廊道生态综合治理项目招标事项 核准意见表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 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设计	√			√	√		
施工	√			√	√		
监理	√			√	√		
其它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2019 修订)、《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16 号令)和《甘肃省招标投标条例》,施工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400 万元人民币以上;重要设备、材料等货物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勘察、设计、监理等服务的采购,单项合同估算价在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同一项目中可以合并进行的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重要设备、材料等的采购,合同估算价合计达到上述规定标准的,必须进行公开招标。

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 年 3 月 25 日

抄送：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审计局，市统计局。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白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3月25日印发
